

山西省环境保护厅

晋环函〔2015〕230号

山西省环境保护厅 关于山西神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和山西临汾热电 有限公司初始排污权核定结果的通报

山西神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、山西临汾热电有限公司：

2015年2月5日至2月17日，我厅对山西神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、山西临汾热电有限公司的核定的初始排污权结果进行了公示。公示期间，山西神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对部分指标存有异议，现已根据省排污权交易中心出具该公司交易情况重新核定，山西临汾热电有限公司对公示结果无异议。现将核定的初始排污权结果予以通报。

附件：山西神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、山西临汾热电有限公司初始排污权核定结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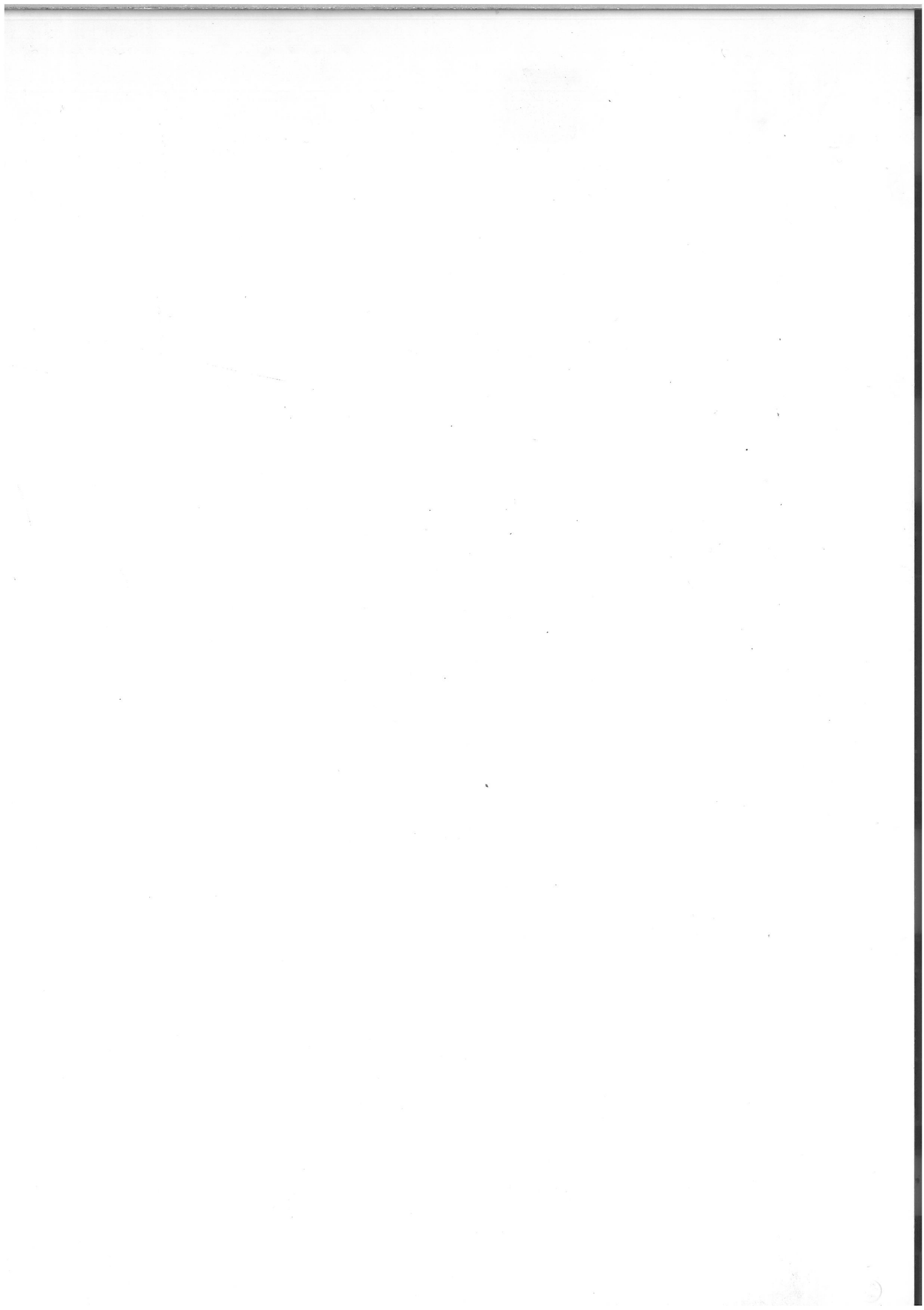


附件

山西神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、山西临汾热电有限公司

初始排污权核定结果

序号	地市	企业名称	机组 编号	装机容量 (MW)	排污权初始核定结果 (吨/年)			
					二氧化硫	烟尘	氮氧化物	粉尘
1	朔州市	山西神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	#3	200	2439.94	156.18	1360.74	/
2	朔州市	山西神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	#4	200	2439.94	156.18	1360.74	/
3	朔州市	山西神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	#5	200	2439.94	156.18	1360.74	/
4	朔州市	山西神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	#6	200	2439.94	156.18	1360.74	/
5	临汾市	山西临汾热电有限公司	#1	300	1183.9	143.1	610.65	31.65
6	临汾市	山西临汾热电有限公司	#2	300	1183.9	143.1	610.65	31.65



抄送：省排污权交易中心，朔州市环保局，临汾市环保局。